

本报讯 记者彭江报道：中国银保监会11月24日发布了新修订的《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。《办法》提出，严格规范信托公司股权质押。

中国银保监会新闻发言人介绍，《办法》共计7章76条。本次修订强化与其他监管政策和指导意见等有效衔接，进一步规范了信托公司行政许可准入标准；落实进一步对外开放政策，取消外资金融机构入股信托公司10亿美元总资产要求；强化监管导向，匹配行业发展实际，鼓励信托公司开展本源业务，引导信托公司完善公司治理，助推信托业转型发展。

据介绍，本次《办法》修订在强化股东监管方面明确了以下要求：一是强化非金融企业入股信托公司资质要求，对拟成为信托公司控股股东的非金融企业，在权益性投资余额比例、盈利能力、净资产比例等方面提出更严格的准入标准。二是强化股东入股资金来源审查要求，严格要求自有资金出资。三是严格规范信托公司股权质押，进一步要求股东承诺不以所持有信托公司股权的受（收）益权等形式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。四是明确信托公司股东管理、股东的权利义务等相关内容应按照规定纳入信托公司章程。

作者：彭江

声明：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。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，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，我们将及时更正、删除，谢谢。

来源：经济日报